2019年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培训计划

为有力推动北京地区注册会计师行业高质量发展，深入实施注册会计师行业人才培养战略，提高行业职业化水平，结合行业发展实际，制定《2019年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培训计划》。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首都城市战略定位，结合中注协“职业化建设年”主题活动，整合行业内外资源，丰富培训内容，不断提升行业从业人员执业能力和职业精神，厚植行业高质量发展的人才根基。

二、培训目标

2019年北京注协坚持以夯实基础培训，办好特色培训，引领转型发展为方针，多措并举，服务行业人才队伍建设。全年拟开展继续教育面授培训约8500人次；网络培训约26000人次；执业机构考生考前辅导约10000人次；“走进校园”项目1200人次；为企业培训5000人次；组织国际交流培训200人次；其他人员7500人次。预计全年为行业培训58000余人次。

三、主要工作

2019年在丰富注册会计师继续教育培训供给的基础上，聚焦京津冀协同发展、“一带一路”建设、海南自由贸易区（港）建设等热点，延续主任、副主任会计师、质量控制负责人、培训负责人、审计经理、高级经理、审计助理、新入职人员等定制化培训项目，坚持“重实效”原则结合行业热点开展专题培训、专题研讨，深化“走进校园”及注会考前辅导。

 （一）推进京津冀行业协同发展

落实《京津冀注册会计师行业协同发展合作框架协议》，建立定期交流学习机制，搭建京津冀中小执业机构负责人领军人才和专家型管理人才交流平台，分享行业知识和经验，扩大注册会计师考前辅导品牌，共建多层次行业后备人才培养体系，充分发挥注册会计师在京津冀协同发展中的能动作用。

（二）服务“一带一路”和海南自贸区（港）建设

继续做好国际化人才研修班集中培训，提升学员提供境外服务的能力，培养具有国际视野的审计人才，助力“一带一路”建设，更好地为企业走出去提供专业支持。聚焦海南自贸区（港），促进行业拓宽服务种类和业务渠道，提升行业从业人员整体素质和服务能力，助力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建设。

（三）聚力行业高端人才培养

1.组织第三期专家型管理人才班境外学习及经验交流。

2.做好第四期专家型管理人才班的集中培训及培养工作。准确把握社会经济新形势，科学引导会计师事务所持续健康发展，打造一批精通业务，具有较高的管理水平、规划统筹能力和国际视野的专家型管理人才。

3.领军人才后续培养。组织第一、二、三期专家型管理人才班与第一、二、三期中小执业机构负责人领军班毕业学员开展领军人才后续培训。整合新业务拓展、提升领导力、现代经营管理理念等融入领军人才后续教育培养体系，开拓学员视野，拓宽服务渠道，创新思维模式。

4.审计智能发展方向研修班。坚持集中教育培养与跟踪学习培训相结合，培养具有较高学术造诣、国际化视野、有大数据分析和逻辑思维能力、能迅速适应审计智能化转型的复合型领军人才。

5．主任会计师培训班。结合当前形势，以提升综合素质为目标，开展主任会计师后续教育培训。

（四）深化行业人才发展前端培养

1. 促进“走进校园”项目转型升级

创新校园后备人才培养模式，加大跨界吸纳力度。丰富实务课程培训供给，拓展“互联网+课程置入”模式，完善“理论+实务+上机操作”一体化课程链。加强项目宣传推广力度，扩大与高校和事务所的合作覆盖面。2019年拟与5至8所高校及北京地区会计师事务所展开合作。

2. 提升注会考前辅导品牌影响力

 （1）注会考前专业阶段采用“面授+网络”相互支撑，相辅相成。2019年新设计课程“无忧特训”课程，解决学员学习过程中常见问题。加大专业阶段学员的学习服务，包括：“打卡学习”、“班主任督学”、“学习提醒”、私人定制“1对1个性化辅导”等特色服务。练习题方面新增“专项练习”、“习题清单”、“历年真题”、“经典主观30题”等特色练习内容。

（2）注会考前综合阶段开设“导学班、基础班、实务沙盘班、特训班、应试技巧班、模考班、终极串讲班”，根据学习曲线，设置层层递进式学习课程，并采用“面授+直播”形式，突破空间界限，让学习更灵动。综合阶段新增应试技巧班，帮助学员了解专家命题意图，提升应试技巧。实务沙盘课程，全新演绎审计流程，为考生通过综合考试铺平实务道路。

（3）对北京地区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报名参加注会专业阶段考试的考生，免费开放考前辅导的线上课程，帮助学员更有效地备考及通关。线上课程开课须知见附件二。

（五）深入推进“分级分类分模块”培训模式

1.主任会计师、合伙人培训班

拟举办两期主任会计师、合伙人培训班。搭建北京地区会计师事务所与外埠事务所沟通桥梁，引导事务所主任会计师“走出去”充电蓄力，“引进来”合作共赢，不断拓宽视野，提升综合素养及领导力。

2.质量控制负责人培训班

拟举办一期会计师事务所质量控制负责人培训班。引导质量控制负责人树立质量至上意识，明确质量控制“权、责”，加强对审计工作的全过程、全要素和全员的质量行为进行自我约束，筑牢执业风险“防火墙”。

3.审计经理、高级经理培训班

拟举办一期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高级经理培训班，提高其规划执行及综合管理能力，更好地发挥其在项目管理、质量控制中的积极作用。

4.新入职人员培训班

拟举办两期新入职人员培训班，围绕审计基础知识，帮助新入职人员掌握基本审计技能，快速适应工作环境。

5.助理人员培训

拟举办三期审计助理人员培训班，进一步完善培训体系，搭建“岗位胜任专业课程+能力提升实务课程+协会专题培训能力提升延伸课程”三级递进式学习课程体系，全面提升审计助理人员专业水平。

6.专题培训

拟举办二十期专题培训。结合行业热点，紧贴会员需求，创新专题培训内容， 设置“一带一路”财税热点问题解析、审计风险识别及应对、新技术在审计中的应用、企业会计准则改革、提升领导力培训、企业并购重组交易方案设计、IPO与并购重组中的税务问题、IPO中涉及的企业会计准则重点与难点问题、企业上市中的相关法律问题企业会计准则最新变化及案例分析、审计准则与审计风险防范、内部控制建设典型案例、企业合并与并购中的相关法律问题、税收筹划及实务、企业税收政策应用与风险防范、税制改革与最新税收政策解读等课程。

（六）事务所内部培训

1. 按照《继续教育培训管理办法》（京会协[2007]047号）及《后续教育培训补助费发放办法》(京会协[2005]054号)的规定，全力支持会计师事务所内部培训工作，并向取得内部培训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发放继续教育培训补助费。

2.继续开展培训负责人培训。拟举办1期会计师事务所培训负责人培训班，提高培训管理者角色认知水平及管理能力，明确培训与事务所战略之间的关系，提高内部培训工作的预见性和建设性。

（七）执业、非执业注册会计师网络继续教育

加强执业、非执业注册会计师网络继续教育力度，优化课程内容，今年计划新增执业、非执业会员网络继续教育课程各60学时。

（八）专题研讨

拟举办两期专题研讨，针对事务所培训需求、内培实施、审计智能化发展及制约行业发展的关键问题，展开深入研究讨论、交流经验，凝聚共识，推进行业科学发展。

（九）组织参加中注协举办的各项培训

四、培训相关事项

（一）根据北京注协“转发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中国注册会计师继续教育制度>补充规定》的通知”（京会协[2008] 158号）规定,要求“会计师事务所每年必须有1０％的注册会计师参加协会组织的面授培训”。请各会计师事务所结合实际，积极报名参加中注协和北京注协举办的各类面授培训班。

（二）通过以下途径获取继续教育学时的，可填写学时确认申请表，连同有关证明材料一并提交北京注协继续教育部进行确认：

1.经北京注协认可的网络培训；

 2.完成专业著作或专业论文，并公开出版或发表；

 3.担当中国注协、北京注协举办的注册会计师继续教育培训的授课人、研讨会的主持人或演讲人；

 4.参加行业执业质量检查和继续教育培训检查；

 5.承担学术团体、行业、政府部门组织的专业课题研究，并取得研究成果；

 6.在境外事务所实习期间接受当地组织的继续教育培训；

 7.参加会计相关专业的在职学位教育；

 8.经中国注协或北京注协认可的专业论坛、研讨会；

9.中国注协或北京注协认可的其他方式。

（三）北京注协举办的专题培训及委托北京、上海、厦门三家会计学院举办的各期培训班，具体时间及课程安排以北京注协网站通知为准。北京注协每月底将在协会网站和微信平台发布次月培训安排通知。

（四）北京注协所属执业注册会计师、非执业注册会计师，可登陆“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培训网（www.bicpaedu.com）”，选择相应课程，完成本年度继续教育。

（五）培训费用

1.参加北京注协委托北京国家会计学院举办的面授培训班的学员，每人每天交纳100元，其它费用由北京注协承担。

2.参加北京注协举办的上海会院、厦门会院的各期培训班的学员，交通费自理，培训、住宿等费用由北京注协承担。

3.北京注协所属执业注册会计师、非执业注册会计师参加网络继续教育学习，费用由北京注协承担。

4.参加中注协举办的远程（视频）培训班的学员，各项费用由北京注协承担。

5.参加中注协委托北京、上海、厦门三家会计学院组织的培训班，其培训费用按中注协相关规定支付。

 附件：1.2019年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培训课程安排

 2.2019年注会考试专业阶段网络课程开课须知

 3.2019年注会考试专业阶段网络课程开课统计表

|  |
| --- |
| 附件12019年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培训课程安排 |
| **序号** | **项目** | **培训****对象** | **培训内容及目标** | **地点** | **时间** |
| **一、专家型管理人才班** |
| 1 | 专家型管理人才（第三期） | 第三期专家班学员 | 组织第三期专家型管理人才班境外学习及经验交流。 | 境外 | 8月--9月 |
| 2 | 专家型管理人才（第四期） | 第四期专家班学员 | 根据北京会院专家型管理人才培养目标，设置相关课程，举办第二次集中培训。 | 北京会院 | 4月--6月 |
| 根据北京会院专家型管理人才培养目标，设置相关课程，举办第三次集中培训。 | 北京会院 | 10月—12月 |
| 3 | 专家型管理人才（第一、二、三期）后续培养 | 第一、二、三期专家班学员 |  举办专家型管理人才后续教育培训，进一步开拓视野，保持和提高专业素养。 | 厦门会院 | 10月--12月 |
| **二、中小执业机构负责人领军班** |
| 4 | 专家型管理人才班、中小执业机构负责人领军班（第一、二、三期）后续培养 | 第一、二、三期领军班学员 |  根据《京津冀注册会计师行业协同发展合作框架协议》，搭建三地行业交流平台，加强中小执业机构负责人领军人才后续培养，进一步提升中小执业机构负责人综合素质，保持中小执业机构领军人才的先进性。 | 河北 | 7月 |
| **三、审计智能发展方向研修班** |
| 5 | 审计智能发展方向研修班 | 第一期审计智能发展方向研修班学员 |  根据北京会院审计智能化领军人才培养目标设置课程，举办第四次集中培训。 | 北京会院 | 7月—9月 |
| **四、国际化人才研修班** |
| 6 | 国际化人才研修班 | 第一期国际化人才研修班学员 |  根据北京会院国际化人才培养目标设置课程，举办第二次集中培训。 | 北京会院 | 7月—9月 |
| **五、主任会计师、合伙人培训班** |
| 7 | 主任会计师、合伙人培训班 | 主任、副主任会计师、合伙人 | 服务海南自由贸易区（港）建设。 | 海南 | 10月 |
| 8 |  搭建北京地区会计师事务所与外埠事务所沟通桥梁，提升综合素质和服务“一带一路”建设能力。 | 广西 | 11月 |
| **六、质量控制负责人培训** |
| 9 | 质量控制负责人培训班 | 事务所质量控制负责人员 | 牢固树立质量至上意识，健全质量控制体系，提升风险防范能力。  | 厦门会院 | 10-11月 |
| **七、审计经理、高级经理培训** |
| 10 | 审计经理、高级经理培训班 | 事务所审计经理、高级经理 | 培养经理级别人员项目管理技能，提高岗位胜任力。 | 上海会院 | 5月 |
| **八、协会专题培训** |
| 11 | 新入职人员培训（共1期） | 事务所新入职人员 |  审计基础知识培训，帮助新入职人员掌握基本审计技能，快速适应工作环境。 | 北京注协 | 5月--12月  |
| 12 | 助理人员培训 （共3期） | 事务所审计助理人员 |  审计基本技能培训，内部控制审计程序，审计工作底稿及基本审计程序，提升助理人员的实务操作能力。 | 北京注协 | 5月--12月  |
| 13 | 专题研讨 （共2期） | 事务所从业人员 |  针对事务所人才培养、品牌建设、信息化建设以及制约行业发展的关键问题，展开深入研讨。 | 北京注协 | 5月--12月  |
| 14 | 新准则专项培训（共1期） | 事务所从业人员 | 围绕新审计报告系列准则、新会计准则、质量监管要求等变化，及时开展培训。 | 北京注协 | 5月--12月  |
| 15 | 专题培训 （共20期） | 事务所从业人员 |  “一带一路”财税热点问题解析、审计风险识别及应对、新技术在审计中的应用、企业会计准则改革、提升领导力培训、企业并购重组交易方案设计、IPO与并购重组中的税务问题、IPO中涉及的企业会计准则重点与难点问题、企业上市中的相关法律问题、企业会计准则最新变化及案例分析、审计准则与审计风险防范、内部控制建设典型案例、企业合并与并购中的相关法律问题、税收筹划及实务、企业税收政策应用与风险防范、税制改革与最新税收政策解读等课程。 | 北京注协 | 5月--12月  |
| **九、CPA考前辅导** |
| 16 | 专业阶段考前辅导班 | 考生 |  开设专业阶段六科网络及面授课程，通过知识系统梳理及辅导提高考试通过率，储备更多优秀后备人才。 | 北京注协 | 全年 |
| 17 | 综合阶段考前辅导班 | 考生 |  开设综合阶段面授课程，通过知识系统梳理及辅导提高考试通过率，储备更多优秀后备人才。 | 北京注协 | 全年 |
| **十、走进校园** |
| 18 | CPA基础技能培训（岗前培训班） | 大学应届毕业生 |  开拓“互联网+课程置入”模式，设置审计流程、审计技术、商务礼仪等课程，为会计师事务所提供更多招之即用型人员。 | 相关院校 | 7月--11月 |
| **十一、网络培训** |
| 19 | 执业继续教育 | 执业注册会计师 |  审计报告改革、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新三板审计、互联网企业审计实务、审计准则与审计风险防范、PPP理论与实务、企业税收政策应用与风险防范、企业内部控制咨询、内部控制建设典型案例，提升从业人员专业胜任力。 | 培训网 | 全年 |
| 20 | 非执业继续教育 | 非执业注册会计师 |  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税收筹划及实务、企业财务管理转型、企业财务报表分析、税制改革与最新税收政策解读，保持和提高非执业注册会计师专业素养。 | 培训网 | 全年 |

附件2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培训网2019年注会考试

专业阶段网络课程开课须知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培训网拥有丰富的CPA考试辅导经验和行业资源。在注册会计师考试专业及综合阶段分别设计了不同的网络及面授课程。2019年专业阶段网络课程开设“先修班、基础班、特训班、提分班、冲线班”，根据学习曲线，设置层层递进式学习课程。北京地区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报名参加注册会计师专业阶段考试的考生，可申请免费学习专业阶段网络课程，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统一提供学员信息

北京地区各会计师事务所根据本所需求，统一填写《2019年注会考试专业阶段网络课程开课统计表》（见附件3），加盖事务所公章后报送北京注协继续教育部，同时将电子版发送至：bipcaedu@bicpaedu.com，以便将学员信息登记入库，作为开课依据。

联系人：宋爱华、闫震

联系电话：010-62960883 010-62969077

二、从业人员自行完成用户名注册

会计师事务所统一提供学习人员名单后，请报名人员登录培训网（www.bicpaedu.com），注册用户名。注册时，所填写的姓名、身份证号等信息应与上报名单保持一致，以保障课程的顺利开通。

三、信息核实

经培训网核实信息后，将在两个工作日内开通2019年注册会计师考试专业阶段网络课程。

如有问题请咨询400-650-6549

附件3

2019年注会考试专业阶段

网络课程开课统计表

|  |
| --- |
| **事务所考生申请免费开通2019年北京注协-注会考前专业阶段6科网课统计表** |
| **序号** | **姓名** | **身份证号** | **会计** | **审计** | **财管** | **经济法** | **税法** | **战略** | **联系电话** |
| 1 | 丁一 | 　 | 是 | 否 | 否 | 否 | 否 | 否 | 　 |
| 2 | 王二 | 　 | 是 | 是 | 是 | 否 | 否 | 否 | 　 |
| 3 | 张三 | 　 | 是 | 是 | 是 | 是 | 是 | 是 | 　 |
| 4 | 　 | 　 | 　 | 　 | 　 | 　 | 　 | 　 | 　 |
| 5 | 　 | 　 | 　 | 　 | 　 | 　 | 　 | 　 | 　 |
| 6 | 　 | 　 | 　 | 　 | 　 | 　 | 　 | 　 | 　 |
| 7 | 　 | 　 | 　 | 　 | 　 | 　 | 　 | 　 | 　 |
| 8 | 　 | 　 | 　 | 　 | 　 | 　 | 　 | 　 | 　 |
| 9 | 　 | 　 | 　 | 　 | 　 | 　 | 　 | 　 | 　 |
| 10 | 　 | 　 | 　 | 　 | 　 | 　 | 　 | 　 | 　 |
| 事务所名称（盖章） | 　 |
| 事务所联系人及电话 | 　 |